儒家和諧文化與新冠疫情應對 Confucian Culture of Harmony and Its Role in Combating the Coronavirus Pandemic

王环

Wang Jue

Abstract

This paper addresses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politics and ethics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the Confucian culture of harmony and argues that it is untenable to ignore the supporting role of Chinese ethical values by attributing China's achievements in fighting the epidemic to merely the capacities of governance. What the world might learn from China in combating COVID-19 is not only the so-called "national capacity," nor the theme of trust, but also some deeper moral insights, such as how to cultivate a sense of mutual responsibility in people and regions around the world. These insights have proven to be important

珏, 西安電子科技大學人文學院副教授, 陝西智慧社會發展戰略研究中心, 中國 西安,郵編:710071。

Wang Jue, Associate Professor, School of Humanities, Xidian University, Shaanxi Development Strategy Research Center of Smart Society, Xi'an, China, 710071.

本文為國家社科基金專案(20BZX127)的階段性成果。

[《]中外醫學哲學》XVIII:2 (2020年) : 頁 153-158。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Chinese & Comparative Philosophy of Medicine XVIII:2 (2020), pp. 153-158.

[©] Copyright 2020 by Global Scholarly Publications.

ethical resources that human society urgently needs in the post-epidemic era.

席捲全球的新冠疫情已經註定成為重塑世界格局的關鍵性事件,序幕已經拉開,而歷史走向何方很大程度上取決於人類社會的應對方式。范瑞平教授的論文給筆者印象最深的地方,就是他旗幟鮮明地指出,"世界應該主動訴諸儒家文化的倫理資源來思考新冠肺炎疫情所引發的危機及全球性挑戰"。筆者非常認同范教授的此一主張,也基本贊同他所提到的儒家和諧理念應對新冠疫情的殊勝之處。但正因為這一主張在思想和實踐上的重要意義,它值得細緻的審查、辯護和批判。本評論試圖從儒家和諧文化的角度回應新冠疫情應對中的關鍵問題,也是與范教授進一步商権。

在筆者看來,范文提出的一個關鍵問題是如何看待政治與倫理的關係問題。這不僅僅是一個學術難題,而且在疫情背景下這個問題還被賦予了深刻的實踐含義。如范瑞平教授指出的,"一個社會的倫理價值的承諾才是對現實政治的一種基礎性指導而不是相反","不去進行倫理學的深層探索及對話,政治哲學所達到的一些公共話題以及所謂'公共理性',不過是一時的、不穩定的過眼雲煙"。(范瑞平 2020,85) 對此判斷,筆者深以為然。本次疫情公共輿論的一大特點就是揮之不散的意識形態陰影。在中國首先遭遇並抗擊疫情之時,西方媒體輿論充斥著借疫情批評中國政治體制的所謂"反思"1,然而這些缺乏倫理深度的所謂公共思考註定只是一些政治修辭和泡沫而已。後續中國疫情逐步企穩,西方國家卻深陷泥淖,這些將疫情政治化、意識形態化的話語也隨之陷入難以自圓其説的尷尬境地,因為如果上述邏輯依然

⁽¹⁾ 典型的一個例子如德國《明鏡》週刊年初的一篇報導,其中寫到"中國人若想消滅這次的新型冠狀病毒,需要的藥方既不是什麼西醫疫苗,也不是中醫草藥,而是自由和民主"(參看潘攻愚:《肺炎疫情下的"媒體病毒",德國製造》https://www.guancha.cn/pangongyu/2020 02 03 534248.shtml)。

成立的話,那麼新冠疫情也應當成為對西方政治體制合理性的深 刻拷問。

正是在此背景下,福山關於新冠疫情的系列論文表現出一種 微妙的立場。一方面,福山的分析表現出明顯去意識形態化傾向, 認為在疫情治理的行動中,評價政府績效的關鍵不是政體的類 型,而是國家能力、社會信任和領導水準等治理問題,並否認判 斷國家是否有效應對危機的分割線是"民主政體"與"專制政 體"的二元區分;但另一方面,福山的立場與其説是從根本上超 越了"民主 vs. 專制"的二元邏輯, 不如説是加強了分裂, 並使 得自由主義民主制度的價值取向成為不可批判的絕對前提,既然 無論疫情如何發展,它歸根結底也只是一個治理層次的問題,而 不會觸及西方政體的價值基礎(自由與民主)。就此而言,范文 對福山文章的批評可謂正中要害。

事實上我們難以在政治舉措與倫理關懷中劃出明晰的界限。 各國防疫舉措的差異背後往往是巨大價值觀分歧,比如對個人與 團體的界限,自由與責任的關係的不同理解。如何理解這些深層 倫理關懷及其社會-政治涵義將是人類社會在後新冠疫情時代必 須共同學習的知識。福山的致命盲點恰恰在於他堵塞了這條從倫 理到政治的反思之途。比如雖然他承認中國模式應對疫情很成 功,但同時又強調這種成就僅僅是國家能力層次上的治理成績, 並且這種成績由於依附於集權體制,而不能被非亞洲國家所效 仿。换言之, 通過割裂政體、治理與倫理之間的關係, 福山的分 析實質上陷入某種邏輯閉環,難以吸納新的經驗,新的視角,以 擴展我們的道德想像力。而後者正是我們在不確定的危機時代所 **迫切需要。**

與之相反,儒家政治思想向來強調政治與倫理的合一。"政 者,正也"(《論語‧顏淵篇》)。政治的基礎是德性,良善政 治秩序的建立有賴於人們講信修睦的道德觀念與責任意識的強 化。《禮記‧禮運》所描述的"故人不獨親其親,不獨子其子,

使老有所終,壯有所用,幼有所長,矜寡孤獨廢疾者皆有所養"的大同秩序即儒家思想中善治社會或正義社會的原型。與西方社會正義論相比,儒家社會正義觀首要關注的並非每個人應得的份額,而是人與人之間的和諧關係。儒家幾乎不會抽象地談及在全社會範圍內所有人之間的分配,儒家更關心的毋寧是圍繞道德共同體的分配,以及這樣一種分配將如何影響人與人之間的關係(並且這種關係往往是以德性來衡量的)。

如黃勇指出的,儒家正義論的一大特點就是在把作為個人美德的正義與作為社會制度的美德的正義區分開來的同時,又以後者作為前者的根據。(黃勇 2017)借用了 LeBar 的區分,這種對善治的理解"認為個人美德具有邏輯上的優先性,個體之間的正義關係構成政治制度的正義。按照理解,我們首先看有德之人試圖維持的與他人的關係是怎樣的……然後追問何種制度和公共規則可以允許和維持這些關係"。(LeBar 2014,270-271)與之相對的則是契約論路徑,將結構之正義(自由民主)置於比德性,人與人之間的倫理關係,任何具體的善的生活觀念更為優先的地位。

儒家所推崇的這種政治與德性深度合一的體制——以德化與 仁政維繫良善社會-政治秩序——雖然未必都能完美實現在現實 世界中,尤其從放大了的歷史尺度上看,但它作為深入中國文化 血脈的政治想像始終在中國政治實踐中發揮著支撐作用,積澱為 中國人和諧主義的文化心理,甚至成為百姓日用不察之道。

之所以將其概括為和諧主義,主要著眼於如下兩點。一方面,政治的終極目的是服務於社會和諧, "老者安之,朋友信之,少者懷之"(《論語·公冶長》),並以之為政治合法性的最終來源;另一方面,政治與其説是憑空構建一套政治秩序,不如説是整合各種既有倫理關係、倫理機制(以家庭為典範)和倫理力量,將之帶向和諧。這也是為什麼儒家傳統推崇行所無事的仁政,

"《書》云: '孝乎惟孝,友於兄弟,施於有政。'是亦為政, 奚其為為政?"(《論語·公冶長》)。

我們需要看到,正是因為有這樣一種和諧主義的文教傳統作為背景,中國抗疫才表現出獨特的中國精神:生命至上、舉國同心、捨生忘死、尊重科學、命運與共的抗疫精神。也正是因為植根於和諧主義的責任意識作支撐,政府在緊急狀態下所採取的一些措施也才能得到民眾的理解和支持,而發揮出較為成功的效用,雖然這些舉措可能要求在某些條件下限制個體自由。

從這個角度看,家國一體(有家才有國,有國才有家)對中國人民而言從來不是什麼抽象理想,而是實踐中的信仰。那些無視中國文化倫理價值的支撐作用,而將中國抗疫成就僅僅解釋為集權政府國家能力的理論,顯然是一種曲解。相反,如果西方能夠放下意識形態的偏見,就會看到中國抗疫經驗提供給世界的不僅僅是所謂"國家能力",也不是信任主題所能涵蓋的,還有更深層的重大倫理議題,比如如何培育人與人之間、地區與地區之間、國與國之間命運與共的責任意識。

就此而言,范瑞平教授提出的主張——主動訴諸儒家文化的倫理資源來應對疫情時代——無疑是及時和重要的。但在此我也有一個小的疑慮。當范文將論證的主線圍繞著現代西方世俗的原則主義倫理學與儒家文明的美德倫理學的對峙而展開時,也許反而狹隘化了他的主張所可能帶來的思想衝擊和創新。一定程度上,原則主義倫理學與美德倫理學的對峙依然是在西方話語內部發展出來的。不過,限於篇幅,更具體的探討無法在此展開。

最後,我對范文的結論部分所宣導的倫理學範式轉換也有所保留。我謹慎懷疑,在文化傳統、經濟-政治制度、歷史背景日趨多元化的當代世界,倫理學的範式轉向是一個可欲的目標。儒家倫理對世界的最大貢獻,也許不是某個更高級的範式,而是一種由和諧主義精神所宣導的開放性對話,如費孝通從儒家精神出發所宣導的"各美其美,美人之美,美美與共,天下大同"。這也

是我們在危機的時代最為需要的東西,即保障知識能夠不受扭曲地流動和交流,以幫助人類共同應對,共存共處。

參考文獻 References

- 范瑞平:《大疫當前:訴諸儒家文明的倫理資源》,《中外醫學哲學》, 2020 年,第 XVIII 卷,第 2 期,頁 81-107。FAN Ruiping. "Combating the Coronavirus Pandemic: An Appeal to Confucian Ethical Resources,"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Chinese & Comparative Philosophy of Medicine*, XVIII: 2 (2020), pp. 81-107.
- 黃 勇:〈關於美德的正義:儒家對桑德爾正義觀的修正〉,《南國學術》,2017年,第 4 期。HUANG Yong. "Justice of Virtues: A Confucian Amendment to Michael Sandel's Idea of Justice," *Austral academic*, 2017, no.4.
- LeBar, Mark. "The Virtue of Justice Revisited," *The Handbook of Virtue Ethics*, edited by Stan van Hooft (Bristol CT: Acumen, 2014).